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辦事員 房于琳

電話：04-7531973

電子信箱：lynnfang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新傳字第11203173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函、房屋稅差別稅率2.0方案eDM（共2個電子檔）  
(376470000A\_1120317380\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\_1120317380\_ATTACH2.jpg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新聞傳播處製作推廣「房屋稅差別稅率2.0方案」政策溝通電子單張文宣(eDM)，請惠予協助推廣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2年8月9日院臺聞字第112501595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本府新聞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新聞處



第三課 收文:112/08/15



B81120005165 有附件